

产品购销合同

甲方：平顶山市医疗应急中心

乙方：湛河区协力办公用品经营部

一、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经双方协商，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产品，特签订本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产品具体参数如下：

项目名称	数量	单价	金额
昭阳 E5 笔记本电脑	1 台	5600 元	5600 元
联想 T100C 台式电脑	2 台	4950 元	9900 元
惠普 M126A 打印机	1 台	1480 元	1480 元
合计	16980 元	大写：壹万陆仟玖佰捌拾元整	

二、质保期限：壹年。（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保期为自产品交货验收之日起壹年。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，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产品，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）

三、交货时间及方式：合同签订生效后，由乙方发货到甲方指定地点。

四、本合同付款方式为：货到后十五日内转账付款。

五、乙方保证其产品的各项指标需满足国家规定标准，及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，否则由此造成一切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、盖章后成立生效，自双方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。此合同壹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七、其他未尽事宜按《合同法》有关规定及双方交易习惯进行解释、说明、履行。

八、双方对于合同的履行、解释等发生争议的，应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如协商不成，任意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签署人：李亚川

日期：2024年5月9日

乙方（盖章）

签署人：王世玺

日期：2024年5月9日